

政府采购合同（服务）

项目名称：城市排水管网健康度 AI 研判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1300-JZCG-G2026-0026

甲方（全称）：宿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全称）：杭州领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7 月 10 日



(二) 合同清单

序号	1	2	3	4	5	6
	分项服务名称	分项单位	数量	分项单价	分项总价	备注
1	排水监管高质量数据集建设	套	1	450000.00	450000.00	
2	管道缺陷及风险智能评估应用	项	1	340000.00	340000.00	
3	“厂—站—网”一体化 A1 研判应用	套	1	350000.00	350000.00	
4	排水智能体搭建	套	1	520000.00	520000.00	
5	系统对接	项	1	70000.00	70000.00	
6	检测视频上传	项	1	80000.00	80000.00	
7	缺陷识别	项	1	50000.00	50000.00	
8	缺陷一张图	套	1	50000.00	50000.00	
9	人工校验	项	1	61200.00	61200.00	
总报价（人民币：元）					1971200.00	

三、技术资料

3.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与合同标的有关的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4.1 乙方按本合同要求为本项目开发的系统所有权归甲方，其中为本项目定制开发的相关技术开发成果的知识产权由甲方享有。甲方享有包括但不限于该系统的著作权、署名权、发表权、发行权、出租权、许可权、转让权、使用权、修改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翻译权和复制权及其它从第三方机构或个人获取经济利益的权利，但一方将此合同项下开发的技术成果用于本合同外其它用途需提前征得另一方同意。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50%；

(3) 项目试运行 3 个月，通过终验合格后，在收到投标人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0%；

(4) 运维期满，在收到投标人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注：在签订合同时，成交人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金额，采购人可不适用预付款规定。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项目验收

所提供项目服务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且必须满足本次采购的要求，如有不合格，造成的损失和后果由中标人负全责。符合项目验收标准后，采购人根据技术要求，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书。本项目验收工作由包括采购人、评审专家和用户体系代表等在内的项目验收小组来完成，具体成员和组织形式由采购人确定。验收标准以采购文件文件、投标文件等为依据，中标人提供项目验收相关材料，包括：合同；用户需求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数据及数据库设计要求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用户手册；组织系统培训会；系统接口规范；软件源代码。

(一) 基础软件部署和需求确认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限内在采购人指定的环境完成基础软件部署工作。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基础软件部署完成确认申请，由采购人进行确认。待确认通过，即为完成基础软件部署。

中标人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时限内完成需求确认工作。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需求规格说明书》，由采购人审核，审核通过即为完成需求确认。

(二) 初验验收

初验验收内容为软件、文档和数据。

中标人根据项目完成情况向采购人提出书面初验验收申请，并提交系统详细建设方案、变更清单、自测测试报告（包含功能与性能），自测测试用例。

软件部分中标人应先完成自测，自测完成后需提交采购人组织项目初验。采

13.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14.1 双方在签订、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五、合同生效及其它

15.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15.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宿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乙方：杭州领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